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
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之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十月

声明与承诺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受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亿利达”）委托，担任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独立财务顾问。

贵会于2016年9月29日下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2399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或“本反馈意见”）。根据反馈意见要求，本独立财务顾问对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并出具《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以下简称“核查意见”或“本核查意见”）。

本核查意见系依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财务顾问业务指引》、《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交所颁布的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按照证券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态度，通过尽职调查和对上市公司相关申报和披露文件审慎核查后出具，以供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及有关各方参考。

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对此提出的意见是在假设本次交易的各方当事人均按相关协议、承诺的条款全面履行其所有义务并承担其全部责任的基础上提出的，本独立财务顾问特作如下声明：

1、本独立财务顾问与本次交易各方无任何关联关系。本独立财务顾问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对本次交易出具本核查意见。

2、本核查意见所依据的文件、材料由相关各方向本独立财务顾问提供，相关各方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相关各方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本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的核查意见是在假设本次交易的各方当事人均按相关协议的条款和承诺全面履行其所有义务的基础上提出的，若上述假设不成立，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任何风险责任。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作为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独立财务顾问，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独立财务顾问”）就贵会对亿利达本次交易申请文件提出的 162399 号一次反馈意见，本着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和道德规范，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照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原则，组织协调上市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讨论，并就有关问题作了进一步核查，现出具核查意见。

如无特别说明，本反馈意见回复中所使用的简称与重组报告书中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本反馈意见回复财务数据均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1.申请材料显示，本次交易拟询价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1,750万元。请你公司结合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经营规模和财务状况的匹配性、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授信额度及其他融资渠道等，补充披露募集配套资金的必要性。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经营规模和财务状况的匹配性

（一）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情况

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如下：

名称	金额（万元）
亿利达（合并报表）	20,476.04
亿利达（母公司）	9,186.62
铁城信息	960.67

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亿利达合并报表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20,476.04 万元，亿利达母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9,186.62 万元；其中亿利达母公司货币资金中还包含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158.38 万元和票据及保函保证金 541.91 万元，剔除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和保证金后，亿利达母公司 2016 年 9 月 30 日可使用货币资金余额为 5,486.33 万元，只够其目前正常生产经营所需，难以支付本次收购的现金对价。

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铁城信息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960.67 万元，也是维持目前正常生产经营所需。

因此，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都是维持目前其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对于本次收购现金对价的支付以及未来收购后的产业整合需要通过其他融资的方式予以解决。

（二）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经营规模和财务状况

1、上市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1)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总资产	163,195.38	141,417.55	116,604.24
总负债	55,790.09	46,379.95	32,020.90
净资产	107,405.28	95,037.61	84,583.3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3,168.74	85,985.72	78,409.21

(2)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70,222.46	79,980.95	69,021.79
营业利润	11,588.08	12,804.38	10,825.58
利润总额	13,242.39	13,498.59	11,025.69
净利润	11,191.12	11,327.25	9,109.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61.28	9,619.60	8,243.29

(3)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59.86	9,006.07	11,139.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9.88	-9,645.90	-20,558.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8.22	6,097.61	-2,545.0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1.85	5,695.30	-11,941.65

2、标的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1)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总资产	17,797.93	15,534.44	6,433.86
总负债	7,300.37	8,555.43	2,937.02
净资产	10,497.56	6,979.01	3,496.84

(2) 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12,527.75	14,151.52	9,660.13
营业利润	4,056.21	3,979.89	1,626.63
利润总额	4,098.65	4,065.87	1,701.41
净利润	3,518.56	3,482.17	1,467.85

(3) 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36	27.36	1,126.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15	379.17	-319.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43	-505.32	-828.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83	-91.50	-20.18

经核查，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上市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93,168.74 万元，2015 年度净利润和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分别为 11,327.25 万元和 9,006.07 万元；根据上市公司目前经营规模，全部通过自筹资金方式解决 40,750 万元的现金对价支付比较困难；标的公司目前经营规模不大，但业务增长较快，收购后有资金投入的需求；因此，本次配套融资不超过 21,750 万元用来支付现金对价是必要的。

二、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一) 上市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对比

亿利达属风机制造行业，主要从事空调风机、建筑通风机、冷链风机、节能电机、空调配件的生产和销售。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35.95%，选取申万行业分类中通用设备-其它通用设备的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对比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000039	中集集团	70.08%	66.75%
601369	陕鼓动力	56.70%	56.06%
002444	巨星科技	25.15%	25.51%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300145	中金环境	39.13%	32.29%
300278	华昌达	56.48%	54.54%
300024	机器人	21.32%	19.58%
300257	开山股份	25.28%	20.50%
002532	新界泵业	32.70%	21.01%
300091	金通灵	62.84%	59.32%
300266	兴源环境	40.45%	37.32%
600444	国机通用	66.19%	66.07%
300193	佳士科技	12.41%	12.95%
002793	东音股份	18.51%	38.23%
300095	华伍股份	26.95%	27.79%
300126	锐奇股份	20.36%	17.29%
300154	瑞凌股份	9.32%	10.09%
300450	先导智能	61.71%	57.58%
002779	中坚科技	16.82%	20.88%
603131	上海沪工	17.79%	26.41%
300540	深冷股份	52.99%	58.62%
002598	山东章鼓	25.00%	22.81%
002530	丰东股份	23.79%	23.52%
300097	智云股份	31.53%	37.08%
300464	星徽精密	35.23%	29.95%
300430	诚益通	34.29%	32.61%
300470	日机密封	11.00%	11.61%
300400	劲拓股份	24.94%	18.24%
300441	鲍斯股份	25.09%	25.40%
603090	宏盛股份	18.64%	19.39%
300503	昊志机电	15.39%	16.20%
300420	五洋科技	26.14%	45.70%
平均值		32.39%	32.62%
上市公司		35.95%	32.80%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注：由于可比上市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披露，因此可比上市公司和亿利达都采用 2016 年的半年报数据。

如上表所示，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亿利达资产负债率是偏高的。

假设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全部通过上市公司银行融资来解决，即资产和负债同时增加 40,750 万元，按 2016 年 6 月 30 日亿利达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来计算，亿利达资产负债率计算如下：

单位：万元

2016 年 6 月 30 日	融资前资产负债	全部现金对价通过 银行融资	融资后资产负债
	A	B	C=A+B
资产总额	161,278.30	40,750.00	202,028.30
负债总额	57,985.70	40,750.00	98,735.70
资产负债率	35.95%		48.87%

如果全部现金对价通过银行融资解决，亿利达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率将达到 48.87%，将大幅超过同行业资产负债率。因此，上市公司本次配套融资不超过 21,750 万元来支付现金对价是必要的。

（二）标的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对比

铁城信息主要从事高频开关电源及相关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中包括了车载充电机、直流转换器等新能源汽车的配件；属于“制造业（C）”中的“（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目前在 A 股上市公司中没有业务完全相同的公司，因此，选取了同行业中与高频开关有关的部分上市公司对比。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标的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41.02%，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00484	蓝海华腾	24.70%	31.52%
000049	德赛电池	54.76%	64.80%
002664	信质电机	26.16%	44.16%
002518	科士达	24.23%	30.04%
300438	鹏辉能源	41.38%	39.54%
600482	中国动力	37.37%	49.54%
300068	南都电源	38.81%	51.53%
002452	长高集团	41.42%	32.40%
002733	雄韬股份	47.04%	45.41%
300491	通合科技	21.26%	24.84%
600580	卧龙电气	64.48%	64.65%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002580	圣阳股份	41.32%	37.31%
300153	科泰电源	35.04%	25.86%
300040	九洲电气	27.68%	29.89%
002684	猛狮科技	64.20%	45.67%
600875	东方电气	72.56%	72.16%
平均值		41.40%	43.08%
标的公司（2016年9月30日）		41.02%	55.07%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注：由于可比上市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披露，因此此处选取可比上市公司半年报的数据，标的公司采用 2016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数据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标的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基本与同行业平均水平持平，但标的公司业务增长较快，本次交易完成后需要一定的资金投入。

综上所述，目前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较同行业平均水平偏高，如果本次交易现金对价全部通过上市公司自身银行融资解决，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上升到 48.87%，将大大超过同行业平均资产负债率水平；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基本与同行业持平，但业务增长较快，需要一定资金投入；因此，上市公司本次配套融资不超过 21,750 万元来支付现金对价是必要的，有利于降低上市公司财务风险，缓解上市公司现金支付压力，有利于保护中小股东利益。

三、上市公司、标的公司的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情况

上市公司目前的融资渠道主要为银行贷款和股权融资，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授信额度情况如下：

名称	授信额度（万元）	授信余额（万元）
亿利达母公司	40,000	24,600
铁城信息	0	0

注：铁城信息目前没有获得银行授信额度

虽然上市公司母公司授信额度还有一定额度未使用，但要支付本次收购标的公司的现金对价 40,750 万元，还是存在较大资金缺口，因此，上市公司本次配套融资来解决部分现金对价支付是必要的。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二、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情况/（三）募集配套资金的必要性”中补充披露。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根据亿利达目前经营规模和财务状况、可支配的货币资金、资产负债率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剩余的授信额度等情况分析，亿利达支付本次收购铁城信息所需 40,750 万元的现金对价存在资金困难；如果全部通过银行借款方式融资借款，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将增加到 48.87%，大大高于同行业平均资产负债率，上市公司财务风险较大；且标的公司业务发展较快，有资金投入的需求，因此，亿利达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21,750.00 万元用来支付现金对价是必要的，有利于控制上市公司的财务风险，有利于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业务整合和发展，有利于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2.申请材料显示：1）上市公司将分期向Gregory Ilya McCrea支付股权交易款，其中人民币2,000万元将按盈利补偿约定支付，支付对象为姜铁城和张金路。2） Gregory Ilya McCrea未参与利润承诺。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上述现金支付及利润补偿方案设计的原因及合理性。2）关于外方股东留存资金利息收益分配的约定。3）相关安排是否具有其他条件，该笔以外方股东留存资金向姜铁城和张金路的支付是否构成姜铁城和张金路承担本次重组利润承诺补偿的前提条件，如构成，进一步说明潜在风险。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上述现金支付及利润补偿方案设计的原因及合理性

经核查，外方股东 Gregory Ilya McCrea 入股铁城信息后，由姜铁城和张金路负责铁城信息的实际运营和经营管理，姜铁城持有铁城信息 50% 股权且为铁城信息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外方股东 Gregory Ilya McCrea 并不对铁城信息的经营管理具有重大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Gregory Ilya McCrea 不参与铁城信息业务经营管理且不在铁城信息担任任何职务。而根据《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为保证标的公司持续发展和竞争优势，姜铁城、张金路承诺其自《购买资产协议》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完成期间在标的公司任职，且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至少

在标的公司服务不少于四年。

由于前述原因，姜铁城和张金路承担本次交易的利润补偿义务，外方股东 Gregory Ilya McCrea 不承担本次交易利润补偿义务，并且，Gregory Ilya McCrea 同意其所获得的现金支付总金额人民币 18,750 万元中的 2,000 万元用作 Gregory Ilya McCrea 未承担利润承诺对本次交易利润承诺方姜铁城和张金路的补偿。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六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三、交易方案合理性分析”中补充披露。

二、关于外方股东留存资金利息收益分配的约定

经核查，《购买资产协议》以及《盈利补偿协议》中关于外方股东留存资金支付的约定具体如下：

1、于本次交易之先决条件全部满足且铁城信息 100% 股权过户手续办理完成之日起 45 个工作日内，上市公司向 Gregory Ilya McCrea 支付人民币 10,050 万元；

2、于铁城信息 100% 股权过户手续办理完成之日起满 1 年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上市公司向 Gregory Ilya McCrea 支付人民币 6,700 万元；

3、其余现金支付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简称“留存资金”)作为 Gregory Ilya McCrea 未承担利润承诺对本次交易利润承诺方姜铁城和张金路的补偿：

(1) 若达到约定之承诺业绩，于利润承诺期间届满之日后 15 日内，上市公司将根据约定将留存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按照 5: 2 的比例分别向利润承诺方姜铁城和张金路进行支付；

(2) 若未达到约定之承诺业绩，留存资金将首先根据约定用于抵扣利润承诺方应向上市公司支付的利润补偿款，上市公司将抵扣后剩余的留存资金(如有)按照 5: 2 的比例分别支付给姜铁城和张金路。

前述关于 Gregory Ilya McCrea 留存资金的安排为上市公司与铁城信息股东之间分阶段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以及外方股东对中方股东相应补偿之安排，且均未

对利息收益分配进行约定，本次交易外方股东留存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之支付不计利息，不涉及利息收益分配事宜。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六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三、交易方案合理性分析”中补充披露。

三、相关安排无其他条件，该笔以外方股东留存资金向姜铁城和张金路的支付不构成姜铁城和张金路承担本次重组利润承诺补偿的前提条件

经核查《购买资产协议》及《盈利补偿协议》关于利润补偿的约定，同时根据上市公司以及利润承诺方姜铁城、张金路的确认，利润承诺方姜铁城和张金路承担本次交易利润承诺补偿义务并未约定以外方股东留存资金向姜铁城和张金路的支付为前提条件，外方股东留存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为 Gregory Ilya McCrea 未承担利润承诺对利润承诺方姜铁城和张金路的补偿，当利润承诺方向上市公司承担业绩补偿责任时，留存资金将首先用于抵扣利润承诺方向上市公司支付的利润补偿款，抵扣后剩余的留存资金（如有）再由上市公司按照 5:2 的比例分别支付给姜铁城和张金路。

综上，前述姜铁城和张金路之利润补偿安排不具有其他条件，前述由上市公司按约定向姜铁城和张金路支付的外方股东留存资金不构成姜铁城和张金路承担本次重组利润承诺补偿的前提条件。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六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三、交易方案合理性分析”中补充披露。

四、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姜铁城和张金路承担本次交易的利润补偿义务，外方股东 Gregory Ilya McCrea 不承担本次交易利润补偿义务，并且，Gregory Ilya McCrea 同意其所获得的现金支付总金额人民币 18,750 万元中的 2,000 万元用作 Gregory Ilya McCrea 未承担利润承诺对本次交易利润承诺方姜铁城和张金路的补偿，上述安排是合理

的。

2、前述关于 Gregory Ilya McCrea 留存资金的安排为上市公司与铁城信息股东之间分阶段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以及外方股东对中方股东相应补偿之安排，且均未对利息收益分配进行约定，本次交易外方股东留存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之支付不计利息，不涉及利息收益分配事宜。

3、前述姜铁城和张金路之利润补偿安排不具有其他条件，前述由上市公司按约定向姜铁城和张金路支付的外方股东留存资金不构成姜铁城和张金路承担本次重组利润承诺补偿的前提条件。

3.申请材料显示，本次交易拟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40,750万元高于交易对方承诺标的公司2016年至2018年的净利润累计数。申请材料同时显示，若标的公司于利润承诺期间内每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当年实际利润不足该年度承诺净利润的90%，姜铁城和张金路进行补偿。请你公司：1）补充披露本次交易现金对价与交易对方业绩承诺金额的匹配性。2）若标的公司完成净利润超过承诺净利润的90%，但未达到承诺业绩值的，交易对方是否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3）上述现金对价及业绩补偿安排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本次交易现金对价与交易对方业绩承诺金额的匹配性

（一）本次交易中现金对价及股权对价的支付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 100% 股权的作价为 62,500 万元，其中公司以新发行股份支付 21,750 万元、以现金支付 40,750 万元。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13.70 元/股，不低于本次交易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具体如下表：

交易对方	持有铁城信息比例（%）	现金对价（万元）	股份对价（万元）	发行数量（股）
姜铁城	50	15,715	15,535	11,339,416
张金路	20	6,285	6,215	4,536,496

Gregory Ilya McCrea	30	18,750	-	-
合计	100	40,750	21,750	15,875,912

注：交易对方所获得股份数不足 1 股的，发行股份时舍去不足 1 股部分后取整。最终发行数量将以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二）本次交易的利润承诺情况

姜铁城、张金路向亿利达保证并承诺，铁城信息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的预测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人民币 6,500 万元及人民币 8,000 万元。利润承诺期间累计承诺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19,500 万元。上述“净利润”均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三）本次交易现金对价与交易对方业绩承诺金额的匹配性

本次交易现金对价共计人民币 40,750 万元，其中归属于中方股东姜铁城、张金路人民币 22,000 万元，归属于外方股东 Gregory Ilya McCrea 人民币 18,750 万元。

外方股东 Gregory Ilya McCrea 入股铁城信息后，铁城信息的实际运营和经营管理仍由中方股东姜铁城、张金路负责，外方股东 Gregory Ilya McCrea 并不对铁城信息的经营具有重大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Gregory Ilya McCrea 亦不参与铁城信息业务经营管理且不在铁城信息担任任何职务，因此外方股东不承担业绩承诺。同时，外方股东 Gregory Ilya McCrea 出于优先收回投资成本的诉求，且由于外籍人士无法取得中国境内 A 股股票，因此本次交易中外方股东部分为全现金对价。

业绩承诺方姜铁城、张金路所承诺的业绩承诺总额为人民币 19,500 万元，取得的现金对价为人民币 22,000 万元，考虑到姜铁城、张金路需要就交易标的增值部分缴纳个人所得税，估计需缴纳个税人民币 8,725 万元；扣除业绩承诺人需缴纳个税后，业绩承诺人扣除个税后获得现金占利润承诺比为 68%，不超过业绩承诺总额，因此，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现金对价与交易对方业绩承诺金额是相匹配的。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三、本次交易

的具体方案/（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中补充披露。

二、若标的公司完成净利润超过承诺净利润的 90%，但未达到承诺业绩值的，交易对方对上市公司的补偿情况

在业绩承诺期的任一会计年度，若标的公司完成净利润超过承诺净利润的 90%，但未达到承诺业绩值的，交易对方对上市公司的补偿分两种情况：

1、如果标的公司于业绩承诺期结束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总额不足承诺净利润总额，业绩承诺人在各年业绩承诺期内无需承担利润补偿责任，但在业绩承诺期结束时，业绩承诺人应对未完成部分进行业绩补偿，应补偿金额按如下方式计算：

应补偿金额=(承诺净利润总数-利润承诺期间累计净利润实现数)/承诺净利润总数×交易总对价金额-已支付的年度应补偿金额总和

(前述交易总对价金额为人民币 62,500.00 万元。若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金额小于或者等于 0 元，则任何一方无需补偿。)

2、如果标的公司于业绩承诺期结束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总额超过承诺净利润总额，业绩承诺人在各年业绩承诺期内无需承担利润补偿责任，且在业绩承诺期结束时，业绩承诺人也无需承担利润补偿责任。

三、上述现金对价及业绩补偿安排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

（一）现金对价较高的原因

1、促进交易的顺利进行，交易双方市场化谈判的结果

交易双方基于对标的公司现有财务状况、盈利能力、未来发展前景及对中国证券市场的理解，进行了充分有效的沟通，更加灵活的股权和现金对价支付能够更好的促进重组交易的顺利完成。上市公司把握收购时机，在保障上市公司及其股东权益的前提下，充分尊重交易对方各自的合理诉求，有利于交易的促成，提升重组的效率和效果。

交易对方中外方股东 Gregory Ilya McCrea 由于不参与公司管理,且无法持有 A 股股票,故外方股东的交易对价为全现金支付。

而两名中方股东获得的股份对价是分批解锁,股份锁定期限较长,因此,中方股东出于自身经济条件及资金需求的考虑,希望能从本次交易中获得部分现金对价,以满足其合理的资金需求。上市公司根据未来发展规划,资金安排等因素考虑,经过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将对中方股东现金支付比例确定为 50.28%。

2、交易对方缴纳所得税对现金的需求

本次交易完成后,考虑到姜铁城、张金路需要就交易标的增值部分缴纳个人所得税,估计需缴纳个税人民币 8,725 万元。

3、本次交易现金对价安排得到中小股东的认可和支持

本次交易包括现金对价安排在内的相关方案已经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及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中在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现金对价安排相关议案的表决过程中,中小股东投赞成票的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8794%,从投票结果来看,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上市公司股东以及市场投资者对本次重组方案和发行方案均表达了认可与支持。公司本次重组及包括现金对价安排的交易方案不会对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产生不利影响。

4、参考同期 A 股中小板上市公司收购案例

本次交易方案设计期间,参考了同期 A 股中小板上市公司收购案例中现金支付比例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	收购标的	股份支付比例	现金支付比例
江特电机 (002176)	上海海能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100% 股权	60.00%	40.00%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100% 股权	50.22%	49.78%
方正电机 (002196)	上海海能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100% 股权	50.00%	50.00%
	杭州德沃仕电动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	74.29%	25.71%
大洋电机 (002249)	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	77.16%	22.84%

根据以上案例，同期中小板上市公司收购中的现金比例设置较为灵活，现金支付比例差异较大，主要为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的结果。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支付的现金对价比例充分考虑双方利益和需求，并参考了同期市场情况，体现出市场化协商结果，符合并购重组惯例，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

（二）业绩补偿安排的原因及合理性

1、交易方案的设计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发展

现金补偿与以股份方式补偿相比，现金补偿的金额确定、可操作性较强，以现金方式补偿的资金可用于上市公司营运资金，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发展。

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支付比例为 65.20%，同时根据《购买资产协议》，交易对方取得的股份将分批解锁。因此，上市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及股价变动将对交易对方的利益产生直接影响。交易方案的设计保障了交易对方同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在利益上的一致性，从而保障了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经营的稳定性。

2、业绩补偿安排符合证监会相关规定

自愿设置业绩补偿安排符合证监会相关规定：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09 号）35 条规定，“采取收益现值法、假设开发法等基于未来收益预期的方法对拟购买资产进行评估或者估值并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的，上市公司应当在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 3 年内的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相关资产的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并由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意见；交易对方应当与上市公司就相关资产实际盈利数不足利润预测数的情况签订明确可行的补偿协议。”

本次交易为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之外的特定对象之间的交易，是完全市场化的交易，对服务实体经济发展有积极作用，本次交易的定价系交易双方市场化磋商的结果。本次交易中，交易双方参考市场案例并经友好协商后自愿设置了上述业绩承诺与补偿安排，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

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09 号）的相关规定。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已与交易对方签署《盈利补偿协议》，明确了业绩补偿安排，并就采用收益法评估的铁城信息的业绩补偿确定为现金补偿结合股份补偿的方式，符合上述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中，现金对价支付比例与业绩补偿的安排系交易各方根据市场化原则、友好协商后确定的，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本次交易的顺利进行，有利于实现上市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是合理的。

4.申请材料显示，1) 铁城信息为中外合资企业。2) 本次交易仍需获得有权商务主管部门的批准。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 上述审批事项的具体内容以及是否存在实质性的法律障碍。2) 如上述审批事项涉及标的公司变更为内资企业的，补充说明是否涉及税收补缴。如涉及，测算预计金额并说明承担主体及本次交易评估值的影响。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有权商务主管部门的审批事项的具体内容以及是否存在实质性障碍

1、经核查，2016 年 10 月 1 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规定，“举办合营企业不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对本法第三条、第十三条、第十四条规定的审批事项，适用备案管理。国家规定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由国务院发布或者批准发布。”

经核查，根据 2016 年 10 月 8 日实施的《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及变更备案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暂行办法》”)的规定，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及变更，不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适用《暂行办法》，外商投资企业股权变更需通过综合管理系统在线填报和提交《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申报表》及相关文件，办理变更备案手续。

经核查，目前杭州市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执行前述规定，外商

投资企业的设立及变更若不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则适用《暂行办法》。铁城信息主要从事高频开关电源及相关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之范围，其由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适用备案制管理。

经核查，铁城信息将根据前述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办理由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的相关手续。

2、经核查，铁城信息董事会于2016年7月3日通过决议，同意姜铁城将其持有的铁城信息50%的股权转让至亿利达，同意张金路将其持有的铁城信息20%的股权转让至亿利达，同意Gregory Ilya McCrea将其持有的铁城信息30%的股权转让至亿利达，铁城信息各股东放弃相应优先购买权，铁城信息全体股东于2016年7月3日作出决定，同意姜铁城将其持有的铁城信息50%的股权转让至亿利达，同意张金路将其持有的铁城信息20%的股权转让至亿利达，同意Gregory Ilya McCrea将其持有的铁城信息30%的股权转让至亿利达，铁城信息各股东放弃相应优先购买权，亿利达与姜铁城、张金路、Gregory Ilya McCrea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购买资产协议》。

基于上述核查，铁城信息之股东已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铁城信息之股东及董事会已就本次交易作出决议，且铁城信息由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适用新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及《暂行办法》规定的备案制，无需获得有权商务主管部门之事前审批，铁城信息变更为内资企业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二、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中补充披露。

二、标的公司变更为内资企业是否涉及税收补缴事宜

经核查，根据2008年1月1日实施的《企业所得税法》，企业和其他取得收入的组织为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企业所得税的税率为25%，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并未对外商投资企业有税收优

惠规定。铁城信息于 2008 年 12 月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铁城信息成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时间晚于 2008 年 1 月 1 日实施的企业所得税法，自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其未因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性质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免。

因此，铁城信息未因其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性质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免，其变更为内资企业不会涉及税收补缴事宜。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二、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中补充披露。

三、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铁城信息之股东已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铁城信息之股东及董事会已就本次交易作出决议，且铁城信息由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适用新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及《暂行办法》规定的备案制，无需获得有权商务主管部门之事前审批，铁城信息变更为内资企业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2、经核查，铁城信息未因其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性质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免，其变更为内资企业不会涉及税收补缴事宜。

5.申请材料显示，上市公司主要从事空调风机、建筑通风机、冷链风机、空调配件、节能电机及军工新材料的生产和销售。标的资产铁城信息主要从事高频开关电源及相关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请你公司：1) 结合财务指标，补充披露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和业务管理模式。2) 补充披露本次交易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整合计划、整合风险以及相应的管理控制措施。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和业务管理模式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 100% 股份将注入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将在原有风机及空调配件等主要业务基础上新增新能源汽车配件业务。根据中喜会计出具的《审阅报告》（中喜专审字【2016】第 1132 号），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空调风机及配件	42,601.53	26,782.20	47,958.25	30,247.47
建筑通风机	7,707.43	5,297.12	12,143.22	8,571.72
冷链风机及水盘	12,393.33	8,130.64	14,407.26	9,837.15
其他风机及配件	3,601.78	2,213.16	4,766.09	3,200.27
充电机及配套产品	12,527.75	7,218.70	14,151.52	9,314.67
新材料产品	1,965.76	805.93	-	-
合计	80,797.59	50,447.74	93,426.35	61,171.28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前景及当期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的影响/（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影响的分析”中补充披露。

（二）未来经营发展战略

亿利达立足风机主业，自 2012 年 7 月 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以来，坚持以转型升级为主线，加快产品创新，优化产业结构，在努力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加大了收购兼并步伐，近几年以现金方式收购了江苏富丽华、浙江马尔风机、上海长天等标的公司控股权，使上市公司由从事中央空调风机、建筑通风机业务基础上向关联的通用设备、冷链风机、节能电机等产品的生产、销售延伸，完善了中央空调风机产业链，顺势打造空调配件、风机电机关联产业跨境电商国际贸易平台，拓展了亿利达的国际业务与海外市场布局，巩固了中央空调风机行

业龙头地位，实现企业传统业务稳健发展。

亿利达倡导智慧的风理念，近年来调整了企业发展战略，以节能风机为发展基础，拓展新材料、新能源等国家鼓励的新兴产业，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新兴产业加大整合兼并。本着审慎原则，在确保主业稳健的同时，亿利达积极寻找发展潜力大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以现金方式收购的控股企业青岛海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进入新型绿色环保、防腐降噪、防水防护新材料行业，并积极拓展新材料产品在风机主业和相关领域的市场应用。

随着近年来我国新能源汽车、电动汽车产业迅猛发展，充电机等电动汽车核心部件市场需求随之快速增长，铁城信息作为国内最早一批开发生产车载充电机企业，在行业内以产品综合性价比等优势享誉盛名。本次收购铁城信息符合亿利达战略发展规划，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和市场发展的趋势。亿利达将依托铁城信息在智能电控领域领先的技术优势，反哺亿利达高效节能电机电控技术智能化升级，并有效整合风机、电机、充电机产品相互关联的技术应用。进军新能源汽车领域，加快亿利达风机产品智能化升级，顺应绿色环保、高效节能、智能信息化的时代消费需求，打造绿色智慧产品，构建关联产业国际化供应链平台，提高企业在研发、质量、生产、交付及管理、服务等多纬度优势的综合竞争力，使亿利达未来在传统风机领域和新能源汽车领域共同发展。

亿利达未来经营发展战略是：倡导绿色智慧理念，拓展新能源产业，整合智能科技在风机、电机及相关领域的优化应用，努力提升人类宜居环境，将亿利达打造成为行业极具影响力的知名企业。

（三）业务管理模式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交易所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相关要求，建立一套规范、系统的人员管控、战略管控、财务管控、三会管理、重大事项报告等制度，对标的公司进行有效管控。

公司治理层面，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铁城信息将成为亿利达的子公司。上市公司将结合标的公司既有经营特点、业务模式和组织结构，参照中国证监会

及深交所对上市公司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及信息披露等方面的要求，对标的公司现有制度进行规范。

在业务层面，为发挥上市公司与交易标的协同效应，提升本次交易整合绩效，上市公司未来仍以现有管理结构为核心，对标的公司保留其独立经营权，负责自身业务的管理、运营。上市公司本部在经营自身业务的同时，负责整体发展战略规划制定、资产管理、资本运作等，按照目标管理体系和业绩承诺，对标的公司各项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并统筹协调资源，合理安排各业务之间资源分配与共享，提升整体经营绩效。

在研发方面，公司将整合自身和铁城信息在各自领域内的技术优势和管理经验，提高开发生产实力及对客户需求的响应速度，公司的产业链完整度、产品和业务结构、客户结构和范围、生产组织效率均将改善和提高。另外，本次交易完成后，通过技术合作及经验交流，上市公司拟引入机电高科技产品领域技术，通过增加研发投入，不断改善研发条件，扩大技术队伍，提升公司整体研发效率与竞争实力。

二、本次交易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整合计划、整合风险以及相应的管理控制措施

（一）整合计划

本次交易完成后，铁城信息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目前的规划，上市公司将按照原定收购方案的预期目标、子公司管理制度等，对铁城信息进行整合。未来铁城信息仍将保持其经营实体存续，并由其原管理核心团队继续管理。上市公司将认真客观地分析双方管理体系差异，在尊重标的公司原有企业文化的基础上，完善各项管理流程，统一内控制度，力争做到既能保持标的公司原有竞争优势，又能充分发挥双方业务的协同效应。具体如下：

1、业务整合

上市公司将加强把握和指导标的公司的经营计划和业务方向，从宏观层面将标的公司的产品、经营理念、市场拓展等方面的工作进一步纳入上市公司的整体

发展体系之中，具体业务执行及操作仍由标的公司管理负责，将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各子公司之间各个方面的业务整体统筹，协同发展，以实现整体及各方平衡、有序、健康的发展。上市公司可利用其先进的制造能力、丰富的规模化生产组织和质量控制经验为铁城信息车载充电机提供生产与管理支持。上市公司可以为铁城信息车载充电机提供风扇散热、外壳等配件的加工服务；子公司青岛海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可为铁城信息提供充电机相关的高科技新材料产品。同时，铁城信息可利用其在控制软件电子研发等方面技术优势，为上市公司在电机控制领域提供技术补充。上市公司与标的企业在市场渠道和客户资源等方面也将实现资源共享，从而发挥双方的协同效应。

2、资产整合计划

上市公司本次收购资产为铁城信息 100% 股权，收购完成后，铁城信息仍将保持资产的独立性，拥有独立的法人财产。未来上市公司将参与铁城信息重要资产的购买和处置、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决策，铁城信息将按照上市公司相关法规和制度履行相应程序。

3、财务整合计划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把铁城信息的资产纳入上市公司统一财务管理体系之中。铁城信息将参照上市公司财务核算原则，建立和完善现有的财务管理制度。未来上市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不同阶段的实际需求，在保证财务稳健的前提下，积极利用多种方式筹措资金，优化资本结构，提高股东回报率，促进上市公司与铁城信息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

4、人力资源整合计划

上市公司充分认可铁城信息的管理团队、研发团队以及其他业务团队，为保证铁城信息在并购后可以维持公司运营的相对独立性、市场地位的稳固性以及竞争优势的持续性，同时为铁城信息维护及拓展业务提供有利的资源环境，上市公司将保持标的公司现有的核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和延续，为标的公司的业务维护和拓展提供充分的支持。同时，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的员工

将纳入上市公司体系内，统一进行综合考核。上市公司将公平对待所有的员工，维护企业员工的稳定性。

上市公司将通过派出董事、监事、管理人员的方式参与标的公司经营决策和管理监督。

5、机构整合计划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指导、协助标的公司加强自身制度建设及执行，完善治理结构、加强规范化管理，并对标的公司的公司治理进行恰当的安排。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在保持原机构稳定的基础上逐步适当优化。标的公司同时将接受上市公司内审部门的审计监督，上市公司内审部门每年对标的公司进行不定期的内部审计。

6、发挥资源整合的协同效应

亿利达经过多年的经营发展，形成了品牌、管理、营销、服务、综合性价比等优势，亿利达提供给客户的不仅是一个产品，而是提供客户供应链采购管理过程中的系列解决方案，提升客户的生产运作效率，得到了客户广泛的认可和长期的信任。本次交易完成后，通过内部规范化管理、供应链管理、信息化建设的对接及综合资源的整合，提升标的公司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和综合管理水平。

(二) 整合风险以及相应管理控制措施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规模及业务管理体系进一步扩大，上市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之间的沟通、协调难度亦会随着数量增多而上升。虽然上市公司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进行了多次收购，积累了一定的整合经验，但本次交易完成之后，由于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在发展阶段、所处行业、公司文化背景等有所不同，公司与标的公司能否在业务、财务及人员等方面进行深度整合，以充分发挥本次交易的协同效应，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为了防范整合风险，尽早实现融合目标，上市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加强对标的公司的管理控制：

1、建立有效的控制机制，强化公司在业务经营、财务运作、对外投资、抵押担保、资产处置等方面对标的公司的管理与控制，保证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和控制权，提高公司整体决策水平和抗风险能力。

2、将标的公司的客户管理、媒体管理、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纳入到上市公司统一的管理系统中，加强审计监督、业务监督和管理监督，保证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日常经营的知情权，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防范财务风险。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前景及当期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的影响/（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影响的分析”中补充披露。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并将增强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使得上市公司进入前景广阔的新能源汽车配件行业。针对本次重组，上市公司已经具备清晰的业务管理模式，且针对与标的公司的整合制定了详细可行的计划，包含了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对于整合过程中可能产生的风险因素进行评估并制定了有效的管控措施。

6.申请材料显示1) 在2015年全球范围电动车销量排行榜上前20位中中国公司共有7个席位，其中康迪、众泰、江淮、江铃、广汽均为铁城客户。2) 铁城信息2015年下半年新开发了陕西通家、江苏陆地方舟等新客户，2015年第四季度铁城信息销售额达到8,776.74万元。3) 2016年2月起政府主管部门对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实施情况及财政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进行专项核查。请你公司：1) 补充披露铁城信息与康迪等5家排行进入全球前20名的中国电动车厂商的销售金额、占比及合同签订和执行情况。2) 补充披露铁城信息报告期主要客户的行业地位，及新增客户的背景、合作计划。3) 结合合同签订和执行情况，补充披露铁城信息2015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4) 补充披露对铁城信息报告期业绩及客户真实性的核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收入增长合理性、

合同签订及执行情况、主要客户需求的真实性、是否存在骗取新能源汽车补贴的情形，及政府主管部门专项核查结论。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铁城信息与康迪等 5 家排行进入全球前 20 名的中国电动车厂商的销售金额、占比及合同签订和执行情况

铁城信息与比亚迪、康迪、众泰、北汽、奇瑞、上汽荣威、江淮等进入全球前 20 名的中国电动车厂商的销售情况及所签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合同签署的情况
	销售额	销售占比	销售额	销售占比	销售额	销售占比	
康迪	888.42	7.09%	994.47	7.03%	1,156.58	11.97%	已签合同
江淮	1,623.43	12.96%	1,390.71	9.83%	874.29	9.05%	已签合同
江铃	1,343.31	10.72%	871.95	6.16%	-		已签合同
众泰	506.54	4.04%	4.62	0.03%	3.40	0.04%	已签合同
北汽	-		-		-		发送样品阶段
上汽	-		-		-		发送样品阶段
奇瑞	-		-		-		未合作
比亚迪	-		-		-		未合作
合计	4,361.70	34.81%	3,261.75	23.05%	2,034.27	21.06%	

铁城信息合同签订和执行情况：铁城信息一般在年初与各整车厂签署框架销售合同，整车厂每个月根据其生产计划向铁城信息下达订单，其中康迪、江淮、江铃和众泰都已签署框架合同，合同目前都正在执行中；对于北汽和上汽，目前还处于发送样品阶段，相关合同仍在洽谈中，尚未签署正式供货合同。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铁城信息所处行业特点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七)铁城核心竞争力及市场地位”中补充披露。

二、铁城信息报告期主要客户的行业地位，及新增客户的背景、合作计划

经核查，铁城信息的客户大部分为新能源汽车行业的知名企业，其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占比较高的客户主要有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轿车分公司、康迪电动汽车（上海）有限公司、河北御捷车业有限公司、洛阳北方易初摩托车有限公司、众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具体情况如下：

1、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轿车分公司：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轿车分公司为江淮汽车（600418）的分公司，江淮汽车在《财富》2016年中国500强中排名131位，居汽车行业第7位；江淮汽车在2015年全球范围电动车销量排行榜上排名第十七。

2、康迪电动汽车（上海）有限公司：康迪电动汽车（上海）有限公司由吉利控股集团与康迪科技集团共同组建，康迪汽车在2015年全球范围电动车销量排行榜上排名第七。

3、河北御捷车业有限公司：据河北省工经联（省经团联）排名，河北御捷车业有限公司在2015年河北汽车业排名第7，是2015河北制造业百强企业。

4、洛阳北方易初摩托车有限公司：洛阳北方易初摩托车有限公司被中国机械工业企业管理协会评为“中国机械500强企业”。

5、众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众泰汽车是一家以汽车整车、发动机和变速箱等关键零配件的研发制造为核心业务和发展方向的大型民营企业集团。按照EV Sales Blogspot和各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众泰汽车在2015年全球范围电动车销量排行榜上排名第九。

铁城信息新增客户也多为行业内的优质企业，报告期内主要新增客户有广州汽车集团乘用车有限公司、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江西江铃集团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陕西通家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陆地方舟新能源电动汽车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广州汽车集团乘用车有限公司是由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资设立的子公司，作为广汽集团自主品牌乘用车项目的实施载体。根据2015年中汽协发布的汽车工业三十强企业名单中广汽集团排名第六。

2、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隶属

于金龙汽车（600686），金龙客车品牌连续 13 年入围世界品牌实验室“中国 500 最具价值品牌”排行榜，位列中国汽车行业品牌前十强，其销量稳居大型客车销量排行榜前三位。

3、江西江铃集团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江铃汽车集团公司列 2015 中国制造业企业 500 强第 116 位，中国企业 500 强第 250 位。江西江铃集团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依托江铃集团强大的品牌及资源优势，目前已开发物流车、环卫车等纯电动商用车产品。

4、陕西通家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陕西通家自 2015 年 6 月增资扩股以来，依托陕汽集团的技术和渠道，发展非常迅猛，据陕西省工信厅 2015 年数据，陕西通家实现纯电动物流车销量居纯电动专用车前三位，占总产量的 8.6%。

5、江苏陆地方舟新能源电动汽车有限公司：江苏陆地方舟新能源电动汽车有限公司为深圳市陆地方舟新能源电动车集团有限公司在江苏的生产基地，陆地方舟是全国最早拥有纯电动乘用车标准和自主品牌的企业之一，是中国电动车协会副理事长单位、深圳市绿色产业促进会常务理事单位，目前它的产品涵盖了客车、微型车、特种用途车等多种类型。

以上公司均已和铁城信息签订了 2016 年度的框架合同，并按上述合同下单生产，双方计划长期合作。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铁城信息所处行业特点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七)铁城核心竞争力及市场地位”中补充披露。

三、结合合同签订和执行情况，补充披露铁城信息 2015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铁城信息 2015 年销售订单与执行情况对应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季度	销售订单 签订情况	各季度订单 占比情况	销售合同执行情况 (营业收入)	各季度占总收入 比例
一季度	1,528.44	7.42%	1,294.96	9.15%
二季度	1,752.74	8.51%	1,727.79	12.21%

三季度	5,445.31	26.45%	2,352.03	16.62%
四季度	11,860.77	57.61%	8,776.74	62.02%
合计	20,587.27	100.00%	14,151.52	100.00%

2015 年各季度新能源汽车销量统计表

季度	销量数量（万辆）	各季度占总销量比例
一季度	2.66	8.02%
二季度	4.45	13.45%
三季度	6.46	19.51%
四季度	19.54	59.02%
合计	33.11	100.00%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从《2015 年销售订单与执行情况对应表》中可以看出，铁城信息 2015 年第四季度销售订单占全年订单总额的 57.61%，比例较大；2015 年第四季度订单执行情况占全年的 62.02%，占比较大，增幅较快，与销售订单签订趋势相同。2015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增幅较多主要是由于 2015 年第四季度新能源汽车销量增幅较大，导致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大幅增长，这与行业整体环境的发展趋势是一致的。

2015 年，国家出台了新能源汽车不限行、不限购政策，继续对新能源汽车予以补贴，加快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等，新能源汽车鼓励政策不断跟进，促进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尤其第四季度，全国新能源汽车销售实现 19.54 万辆。从《2015 年各季度新能源汽车销量统计表》中可以看出，2015 年第四季度新能源汽车销量占全年销量的 59.02%，增幅较大。

铁城信息 2015 年各季度营业收入增长趋势符合中国新能源汽车各季度销售增长趋势，2015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是合理的。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三、铁城信息财务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二）盈利能力分析”中补充披露。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铁城信息 2015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大幅上升

符合行业销售增长趋势，是合理的。

四、补充披露对铁城信息报告期业绩及客户真实性的核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收入增长合理性、合同签订及执行情况、主要客户需求的真实性、是否存在骗取新能源汽车补贴的情形，及政府主管部门专项核查结论

报告期内，铁城信息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46.49%和 133.08%，同时新能源汽车销量增长率分别为 342.90%和 112.97%，从下表中可以看出，铁城信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率符合新能源汽车销售量增长情况。

报告期内铁城信息营业收入及增长率（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增长率	2015 年 1-9 月	2016 年 1-9 月	增长率
营业收入	96,601,278.96	141,515,173.36	46.49%	53,747,791.27	125,277,479.01	133.08%

报告期内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及增长率：

项目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增长率	2015 年 1-9 月	2016 年 1-9 月	增长率
新能源汽车	7.48 万辆	33.11 万辆	342.90%	13.57 万辆	28.9 万辆	112.97%

报告期内，铁城信息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46.49%和 133.08%，同时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增长分别为 342.90%和 112.97%，从表中可以看出，铁城信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率符合中国新能源汽车销售量增长情况；报告期内，铁城信息营业收入的增长是合理的。独立财务顾问执行了以下程序核查铁城信息客户及业绩的真实性：

- 1、检查铁城信息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出库单、双方产品确认单、报关单等单据；
- 2、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情况进行函证；
- 3、实地走访主要客户并访谈其主要负责人，访谈问题包括但不限于主要客户与铁城信息的合作情况、采购金额，以及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和行业发展情况等。

经核查，标的公司的业绩及客户真实性未见异常。

经核查，国家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是针对整车厂的，铁城信息为电动汽车配件供应商，不直接享有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同时财政部组织力量，对90家主要的新能源汽车生产企业进行了专项检查，铁城信息不在上述90家专项检查范围内。

根据财政部2016年9月8日《关于地方预决算公开和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专项检查的通报》，通报中涉及的5家公司均不是铁城信息的客户，铁城信息与通报中涉及的5家公司无业务往来。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三、铁城信息财务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二）盈利能力分析”中补充披露。

综上，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报告期内铁城信息的业绩增长是合理的，报告期的业绩和客户是真实的；报告期内铁城信息不存在骗取新能源汽车补贴的情形。

7.申请材料显示，铁城信息报告期存在海外销售。2014年至2016年1-3月毛利率分别为30.85%、41.46%及45.56%。请你公司：1) 补充披露铁城信息报告期海外销售国别、金额及占比。2) 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补充披露铁城信息报告期毛利率水平的合理性。3) 补充披露铁城信息的报告期海外销售的核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铁城信息所处行业的海外相关政策及对销售可能产生的影响，海外销售客户的稳定性、结算时点、结算方式及回款情况、汇率变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并补充披露汇率变动对铁城信息评估值影响程度的敏感性分析。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披露铁城信息报告期海外销售国别、金额及占比

年度	国别	销售金额(万元)	占国外销售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4年度	美国	578.26	71.20%	5.99%
	韩国	41.84	5.15%	0.43%
	加拿大	41.05	5.05%	0.42%
	挪威	31.21	3.84%	0.32%

	土耳其	27.28	3.36%	0.28%
	法国	20.07	2.47%	0.21%
	澳大利亚	18.75	2.31%	0.19%
	印度	12.04	1.48%	0.12%
	波兰	9.02	1.11%	0.09%
	其他国家	32.62	4.02%	0.34%
	合计	812.13	100.00%	8.41%
2015 年	美国	425.96	62.93%	3.01%
	韩国	32.09	4.74%	0.23%
	加拿大	10.43	1.54%	0.07%
	挪威	20.00	2.96%	0.14%
	法国	29.58	4.37%	0.21%
	澳大利亚	11.98	1.77%	0.08%
	意大利	51.63	7.63%	0.36%
	德国	23.08	3.41%	0.16%
	菲律宾	12.03	1.78%	0.09%
	斯洛文尼亚	7.83	1.16%	0.06%
	瑞士	7.40	1.09%	0.05%
	台湾	7.38	1.09%	0.05%
	荷兰	6.90	1.02%	0.05%
	其他国家	30.55	4.51%	0.22%
		合计	676.84	100.00%
2016 年 1-9 月	美国	154.95	39.90%	1.24%
	韩国	4.03	1.04%	0.03%
	加拿大	31.29	8.06%	0.25%
	挪威	86.94	22.39%	0.69%
	澳大利亚	8.83	2.27%	0.07%
	斯洛文尼亚	9.34	2.41%	0.07%
	印度	16.77	4.32%	0.13%
	西班牙	17.44	4.49%	0.14%
	丹麦	6.96	1.79%	0.06%
	捷克	7.50	1.93%	0.06%
	比利时	6.07	1.56%	0.05%
	瑞士	5.22	1.34%	0.04%

	台湾	4.37	1.12%	0.03%
	日本	5.11	1.32%	0.04%
	其他国家	23.56	6.07%	0.19%
	合计	388.39	100.00%	3.10%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三、铁城信息财务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二）盈利能力分析”中补充披露。

二、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补充披露铁城信息报告期毛利率水平的合理性

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与铁城信息毛利率对比如下：

序号	股票代码	证券简称	主营业务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6年1-6月
1	300491.SZ	通合科技	高频开关电源	50.62%	50.26%	42.31%
2	002518.SZ	科士达	蓄电池及其配件	30.43%	33.99%	35.81%
3	002684.SZ	猛狮科技	锂电池电芯及电池组	20.01%	20.94%	21.75%
4	300438.SZ	鹏辉能源	电池制造	23.63%	23.92%	23.52%
5	600875.SH	东方电气	发电设备	16.75%	16.82%	11.04%
6	300484.SZ	蓝海华腾	电动汽车电机控制器	48.52%	46.59%	46.42%
最高值				50.62%	50.26%	46.42%
平均值				31.66%	32.09%	30.14%
铁城信息				30.85%	41.46%	47.31%

注：铁城信息采用 2016 年 1-9 月经审计数据，同行业上市公司采用 2016 年 1-6 月数据。

目前 A 股上市公司中没有业务与铁城信息完全一样的业务，只有通合科技的部分业务为车载充电机。从表中可以看出，铁城信息 2014 年毛利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基本相似，2015 年和 2016 年 1-9 月毛利率虽然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但仍然在同行业最高毛利率水平范围内或基本相似。2015 年和 2016 年 1-9 月毛利率高于同行业水平主要是由于 2015 年下半年开始销售 3.3kw 和 6.6kw 充电机，这两种型号的产品为铁城信息根据客户需求开发出来的新产品，毛利率较同行业其他产品较高，因此，导致铁城信息 2015 年和 2016 年 1-9 月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三、铁城信息财务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二）盈利能力分析”中补充披露。

经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报告期内铁城信息的毛利率水是合理的。

三、补充披露铁城信息报告期海外销售的核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铁城信息所处行业的海外相关政策及对销售可能产生的影响，海外销售客户的稳定性、结算时点、结算方式及回款情况、汇率变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并补充披露汇率变动对铁城信息评估值影响程度的敏感性分析

1、海外相关政策及对销售可能产生的影响

铁城信息主要出口车载充电机、直流转换器，出口地主要以欧美为主。近年来，世界各国特别是欧美国家对空气污染及健康问题的关注使得政府大力鼓励电动汽车发展，没有针对充电机业务的特殊限制政策。同时，铁城信息海外业务占比较小，2016年1-9月海外业务占铁城信息营业收入比例仅为3.10%，不会对铁城信息的业务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海外销售客户的稳定性

海外客户在大批量采购铁城信息的产品前往往经过长时间的产品测试、小批量订货等过程。因此，在认可铁城信息的产品后，海外客户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铁城信息长期以来一直注重客户关系的维护，并与众多国外客户保持着长期的合作关系。铁城信息将继续开拓国外市场，在加强原有客户关系管理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新增客户，扩大企业收入规模。

3、结算时点、结算方式及回款情况、汇率变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针对铁城信息海外销售，独立财务顾问检查了相关的销售订单、发货单、报关单等单据。经核查，铁城信息报告期内海外销售产品占总收入的比例较低，且在逐年下降。铁城信息根据合同协议，在报关并取得报关单后确认收入。公司除股东 Gregory Ilya McCrea 所属公司 Electric Conversions 为先货后款外，其他海外

销售均为先款后货，报告期内均采用现汇结算。

由于公司海外销售金额较小，汇率变动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很小。报告期内，铁城信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汇兑损益分别为 1.55 万元、-9.32 万元、-15.47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2%、-0.07%及-0.12%，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9%、-0.23%及-0.38%。报告期内，汇兑损益占铁城信息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比例均较低，因此，汇率波动对铁城信息的盈利能力的影响相对较小。

汇率变动对评估值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项目	波动幅度	评估值变动率
汇率	±1%	±0.15%
	±2%	±0.31%
	±5%	±0.76%

因为铁城信息国外销售的比例较小，汇率的变动对评估值影响较小。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三、铁城信息财务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二）盈利能力分析”中补充披露。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汇率变动对铁城信息的盈利能力影响较小，不会对铁城信息评估值造成重大变化。

8.申请材料显示，铁城信息报告期固定资产规模较小，应收账款及存货水平较高。请你公司：1) 补充披露铁城信息报告期固定资产与产能情况的匹配性。2) 结合期后回款情况补充披露铁城信息报告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3) 结合资产周转率、产销量等情况，补充披露铁城信息报告期存货水平的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补充披露铁城信息报告期固定资产与产能情况的匹配性。

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铁城信息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357.57 万元，其中机器设备原值 119.46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为 116.74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0.65%，占比很小。铁城信息在发展过程，将有限的资金用在迫切需求的营运资金上，固定资产投资较少，生产经营用地均为租赁，因此其持有的固定资产较少。同时，铁城的主要产品为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配件领域的非标设备，其核心竞争力为对虚

拟机技术的软件平台、产品硬件设计和产品整体的系统集成能力等。目前铁城信息的产品中，软件平台、硬件设计均为铁城信息在多年的技术积累基础上自行开发，硬件制作过程所需部件主要是上游厂家按照铁城信息设计图纸通过外购形式获取。因此，铁城信息产量的主要影响因素是技术娴熟的装配人员数量与产品的设计工艺水平，产能与固定资产之间的相关性较小。

报告期内，铁城信息的产能和装配人员、机器设备账面的关系如下表所示：

期间	产能（台）	装配人员数（人）	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万元）
2014年12月31日	21万	120	69.63
2015年12月31日	27万	110	53.24
2016年9月30日	36万	90	39.53

注：由于上表中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以及装配人员人数均为年末时点数据，为增强可比性，这里的产能数据为期末产能。期末产能指：标的公司当年度12月及2016年9月产能的年化值。

报告期内机器设备账面价值基本保持稳定，金额较小，对产能影响不大，主要影响因素为装配人员数量与生产工艺水平变化。近年来，铁城信息产品的制造工艺水平和生产自动化程度大大提高，产品因技术升级大大优化了产品的制造工艺，所需的装配复杂性下降，由2014年人均每天装配6台左右，到2015年人均每天装配8台，2016年人均每天13台，标的公司生产充电机产能2014年21万台、2015年27万台、2016年36万台。该等变化与装配人数、装配人均效率及标的公司产能情况基本匹配。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四节 标的资产基本情况/五、主营业务经营及发展情况/（七）产能、产量及销售情况”中补充披露。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铁城信息固定资产与产能关联度不大，产能变化主要与装配人数、装配人均效率等要素相关，该等要素的变化与产能变化情况相匹配。

二、结合期后回款情况补充披露铁城信息报告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标的公司依据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与上市公司一致，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1~2年（含2年）	10.00%
2~3年（含3年）	30.00%
3~4年（含4年）	50.00%
4~5年（含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铁城信息同行业上市公司坏账计提政策如下：

账龄	通合科技	科士达	猛狮科技	鹏辉能源	东方电气	蓝海华腾
1年以内（含1年）	2.00%	3.00%	0.50%	3.00%	5.00%	5.00%
1~2年（含2年）	10.00%	10.00%	5.00%	10.00%	10.00%	10.00%
2~3年（含3年）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50.00%
3~4年（含4年）	50.00%	100.00%	80.00%	100.00%	40.00%	100.00%
4~5年（含5年）	100.00%	100.00%	80.00%	100.00%	5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80.00%	100.00%	100.00%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铁城信息的坏账计提政策要比同行业上市公司更加谨慎。

铁城信息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82,950,433.18 元，计提坏账准备 4,990,871.06 元，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上述应收账款回款金额合计为 41,170,441.49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49.63%。2016 年 2 月起政府主管部门对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实施情况及财政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进行专项核查，一定程度上造成部分客户的补贴款申请及取得时间延长，进而使得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收时间延长。截至目前，铁城信息的客户都已通过了前述专项核查，目前正在申请补贴。因此，于 2016 年 9 月末部分整车厂客户应收账款尚未及时收回。

铁城信息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04,266,304.02 元，计提坏账准备 5,956,319.27 元，截止 2016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应收账款中已经回款 10,417,888.00 元，由于时间较短，本期回款较少。

根据上述坏账计提政策及期后回款情况，独立财务顾问认为，铁城信息坏账

准备的计提是充分的、谨慎的。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三、铁城信息财务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一）财务状况分析”中补充披露。

三、结合资产周转率、产销量等情况，补充披露铁城信息报告期存货水平的合理性

铁城信息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9 月的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60、1.29 和 0.75；与可比上市公司资产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票代码	证券简称	主营业务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 1-6 月
1	300491.SZ	通合科技	高频开关电源	0.66	0.48	0.17
2	002518.SZ	科士达	蓄电池及其配件	0.66	0.65	0.31
3	002684.SZ	猛狮科技	锂电池电芯及电池组	0.52	0.42	0.19
4	300438.SZ	鹏辉能源	电池制造	0.94	0.80	0.34
5	600875.SH	东方电气	发电设备	0.48	0.42	0.21
6	300484.SZ	蓝海华腾	电动汽车电机控制器	0.94	1.00	0.48
最高值				0.94	1.00	0.48
平均值				0.70	0.63	0.28
铁城信息				1.60	1.29	0.75

注：铁城信息采用 2016 年 1-9 月经审计数据，同行业上市公司采用 2016 年 1-6 月数据。

从表中可以看出，报告期内铁城信息的资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最高水平，这主要是因为铁城信息所属行业为轻资产行业，所需固定资产投资较少，同时实收资本规模较低，所以公司总资产规模较小，导致铁城信息的总资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水平。

铁城信息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9 月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12、2.66 和 1.53；与可比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票代码	证券简称	主营业务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 1-6 月
1	300491.SZ	通合科技	高频开关电源	3.24	2.94	1.04
2	002518.SZ	科士达	蓄电池及其配件	3.63	3.60	1.63
3	002684.SZ	猛狮科技	锂电池电芯及电池组	2.69	2.56	1.43

4	300438.SZ	鹏辉能源	电池制造	3.21	3.24	1.33
5	600875.SH	东方电气	发电设备	1.14	1.06	0.62
6	300484.SZ	蓝海华腾	电动汽车电机控制器	2.58	2.94	1.68
最高值				3.63	3.60	1.68
平均值				2.75	2.72	1.29
铁城信息				3.12	2.66	1.53

注：铁城信息采用 2016 年 1-9 月经审计数据，同行业上市公司采用 2016 年 1-6 月的数据。

从表中可以看出，报告期内铁城信息的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的存货周转率水平基本相似，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发展趋势也与同行业发展趋势相同。

铁城信息主要产品产销率对比表：

单位：台

产品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充电机	产量（台）	116,972.00	134,136.00	90,664.00
	销量（台）	117,700.00	128,637.00	89,000.00
	产销率	100.62%	95.90%	98.16%
DC 转换器	产量（台）	21,150.00	8,002.00	6,775.00
	销量（台）	9,826.00	6,974.00	6,505.00
	产销率	46.46%	87.15%	96.01%
电量表及其它产品	产量（台）	134,392.00	113,672.00	62,118.00
	销量（台）	108,872.00	113,536.00	61,964.00
	产销率	81.01%	99.88%	99.75%

铁城信息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充电机、DC 转换器、电量表等产品的销售收入，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纯电动或混合动力车辆及设备上。铁城信息采用的是以销定产的生产管理方式，使得铁城信息的产销率报告期内都维持在较高水平。2016 年起 DC 转换器的产销率有所下降，主要系铁城信息通过研发，将部分充电机和 DC 转换器合并为一体机出售，因此标的公司需要囤积部分 DC 转换器作为安全库存，由此造成了 DC 转换器产销率的下降。

2015 年，受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的影响，铁城信息的业务规模也得到迅速扩张，为了更好地把握市场机遇，保证及时满足日益增加的市场需求，铁城信息在 2015 年下半年开始扩大产能，增加充电机产品的产量。虽然期末存货量有一定程度的增加，但是产销率依然保持较高的水平。

2016 年铁城信息积极开拓新市场，消化 2015 年的部分库存；同时由于政府主管部门对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实施情况及财政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已经结束，铁城信息客户不涉及“骗补”情况，铁城信息客户各项生产已逐渐恢复，在此双重作用下，铁城信息的存货水平逐渐下降，目前已初现成效，存货周转率已经从 2016 年 1-3 月 0.45 提高到 2016 年 1-9 月 1.53。

综上，根据铁城信息与同行业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对比分析，以及对铁城信息产销量情况分析可以看出，铁城信息报告期内的存货水平是合理的。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三、铁城信息财务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一）财务状况分析”中补充披露。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结合资产周转率、产销量等情况，报告期内铁城信息存货水平是合理的。

9.申请材料显示，2016、2017年铁城信息迎来快速发展阶段，2016年、2017年预测营业收入增长率约为50%，以后年度逐年下降。铁城信息充电桩收入根据预计销量及价格进行预测，2016年销量根据现有客户订单进行预测，2017年及以后年度销售量预测依据未明确披露，产品销售单价预计逐年下降。请你公司：1）结合最新业绩情况，分别按照产品类型和国内外地域分布补充披露铁城信息2016年预测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可实现性。2）结合合同签订和执行情况、行业发展趋势、不同型号充电桩的区别、功能及目标客户等，补充披露铁城信息2017年及以后年度充电桩销量的预测依据及合理性。3）结合历史年度销售价格变化情况，补充披露铁城信息预测充电桩销售价格变化的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铁城信息 2016 年预测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可实现性

根据中喜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铁城信息 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527.75 万元，净利润 3,518.56 万元；按照产品类型分充电桩收入 11,180.51 万元、DC 转换器 970.92 万元、电量表及其他产品 376.32 万元，充电桩收入占营

业收入近 90%；按销售区域分，内销比例在 95%以上。

2016 年度实际实现的收入与预测的收入合计为 21,750.07 万元，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与预测的净利润合计为 4,995.97 万元，截至 9 月底已实现的收入占 2016 年全年预测收入的 57.60%，已实现的净利润占 2016 年度全年预测净利润的 70.43%。

受我国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一般在下半年推出的影响，按以往的惯例，每年第四季度是铁城信息的销售旺季，一般第四季度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可以占铁城信息全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 40%以上。

因此，2016 年预测的营业收入、净利润是可以实现的。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八节 交易标的评估及定价公允性/一、本次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中补充披露。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认为：2016 年预测的营业收入、净利润是可以实现的。

二、铁城信息 2017 年及以后年度充电机销量的预测依据及合理性

1、不同型号充电机的区别、功能及目标客户

车载充电机是指固定安装在电动汽车上的充电机，具有为电动汽车动力电池能量补给的能力，充电机依据电池管理系统（BMS）提供的实时数据，能动态调节充电电流或电压参数，执行相应的动作，完成充电过程。

车载充电机是电动汽车的主要能量补给模式，具有充电灵活、便捷的特点。没有配备车载充电机的电动车辆主要是一些大巴车及部分营运车辆，需要在直流充电桩来完成充电。直流充电站充电，考虑到目前我国直流充电桩（大部分为交流充电桩）配置数量较少且分布不均，若没有装备车载充电机，电动汽车用户会面临“续航焦虑”；但如果配备车载充电机的车辆就可以在任意有交流电源的地方充电，充分解决了电动汽车的续航问题。

铁城信息的充电机产品从功率的角度划分为 3 档：2.5KW 以下、3-5KW 及 6KW 以上。

其中：2.5KW 以下充电机主要应用于整车装机电容量 15 千瓦时以下的纯电动车；3-5KW 充电机目前为主打产品，应用于 15 千瓦时-24 千瓦时纯电动车，主要为乘用车配套；6KW 以上主要应用于 24 千瓦时以上的纯电动车，主要为中巴车、物流车配套。

2、历史年度(2014\2015 年)合同执行数据及 2016 年合同情况

铁城信息车用充电机起步早，并快速占领市场，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9 月历史数据显示，2.5KW 以下产品在销售数量及销售金额方面绝对值占比较大，但增速放缓，在充电机总营收中的占比逐年降低。3-5KW 市场需求增加迅猛；6KW 以上销售亦成为未来方向。具体情况见下表：

2014 年充电机销售统计表

序列	项目	数量(台)	单价(元/台)	销售金额(元)
1	2.5KW以下充电机	86,613.00	922.81	79,927,587.62
2	3KW-5KW充电机	2,257.00	3,577.41	8,074,216.75
3	6KW以上充电机	130.00	9,627.33	1,251,552.33
合计		89,000.00	1,002.85	89,253,356.70

2015 年充电机销售统计表

序列	项目	数量(台)	单价(元/台)	销售金额(元)
1	2.5KW以下充电机	111,714.00	769.12	85,921,990.26
2	3KW-5KW充电机	10,257.00	1,702.19	17,459,404.57
3	6KW以上充电机	6,666.00	4,020.19	26,798,601.99
合计		128,637.00	1,011.99	130,179,996.81

2016 年 1-9 月充电机销售统计表

序列	项目	数量(台)	单价(元/台)	金额(元)
1	2.5KW以下充电机	88,918.00	670.92	59,657,086.75
2	3KW-5KW充电机	24,624.00	1,411.45	34,755,599.69
3	6KW以上充电机	4,158.00	4,182.88	17,392,424.35
合计		117,700.00	949.92	111,805,110.79

销量及销售占比分析表

单位：台

		2014年	2015年	2016年1-9月	2016年10-12月 (预测)
2.5KW以下充电机	销售数量	86,613.00	111,714.00	88,918.00	53,621.00
	销量变化比例		28.98%		28%
	销售金额占充电机总营收比	89.55%	66%		45%
3-5KW充电机	销售数量	2,257.00	10,257.00	24,624.00	16,139.00
	销量变化比例		354.45%		297.63%
	销售金额占充电机总营收比	9.5%	13.5%		31.2%
6KW以上充电机	销售数量	130.00	6,666.00	4,158.00	8,098.00
	销量变化比例		5,027.69%		83.53%
	销售金额占充电机总营收比	1.4%	20.59%		23.8%

铁城信息的客户基本都是电动汽车整车厂，整车厂一般于年初签订框架合同，再根据生产计划每个月向铁城信息下订单；铁城信息在保持适当库存的基础上，按订单来组织生产；报告期内，铁城信息的合同执行情况较好，基本都能按时完成订单任务。2016年1-9月充电机销量已完成评估师预计销量的60.19%，预计随着第四季度销售旺季到来，2016年全年可完成预计销量。

3、行业发展趋势

根据中汽协数据，2016年上半年中国纯电动汽车销量同比增长161%。赛迪顾问《2015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回顾与展望》报告中指出，未来几年，随着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扶持及推广应用，新能源与节能汽车市场将快速增长。预计到2020年，我国新能源与节能汽车年产量将超过160万辆，2015-2020年间年均复合增长率将达到47.05%。由此可见，我国新能源汽车迎来高速增长期。

2010年10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新能源汽车产业上升到国家战略层面，被列为未来重点发展的三大国民经济的先导产业。2012年6月国家发布《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进一步明确了新能源和节能汽车的技术路线和发展目标，提出“以纯电驱动为新能源汽车发展和汽车工业转型的主要战略取向，当前重点推进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产业化，推广普及非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节能内燃机汽车”，并明确了“到2015年，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累计产销量力争达到50

万辆；到 2020 年，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生产能力达 200 万辆、累计产销量超过 500 万辆”的目标。

随着节能减排和绿色能源的兴起及电动轿车、客车的销量爆发式增长，高速车用大功率充电机将是未来的一个发展趋势，故广泛应用于轿车和客车的 3-5KW 及 6KW 以上充电机将迎来高速增长期。

4、未来销量预测的合理性

评估师对铁城信息未来销量预测如下表：

单位：台

年度	2015年实际实现数	2016年实际实现和预测数合计	2017年预测	2018年预测	2019年预测	2020年预测	2021年预测
2.5KW以下充电机	111,714.00	142,539.00	178,100.00	222,650.00	278,400.00	334,080.00	334,080.00
3-5KW充电机	10,257.00	40,763.00	75,400.00	105,800.00	142,830.00	178,538.00	178,538.00
6KW以上充电机	6,666.00	12,256.00	22,670.00	30,700.00	41,445.00	51,806.00	51,806.00
合计	128,637.00	195,558.00	276,170.00	359,150.00	462,675.00	564,424.00	564,424.00

按照客户订单统计计算 2016 年全年充电机销售数量达近 20 万台，与 2015 年相比销售增长 51%左右；考虑到铁城信息的行业地位、已拥有的客户群及新能源汽车未来年度的销售增长率，预计 2017 年比 2016 年增速略有放缓，销售增长率略低于 50%；经过两年快速增长，2018 增速放缓，预计在 30%左右；2019 年与 2018 年相比增速进一步有所下降；2020 年再进一步降低，2021 年与 2020 年持平，公司进入稳定增长期。

根据上表对铁城信息未来销量的预测，铁城信息 2016 年至 2020 年期间充电机销量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34%。

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规划关于电动汽车行业未来发展情况如下：

2015 年我国实现新能源汽车销量 33 万台，根据 2012 年 6 月国家公布《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到 2020 年，我国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生产能力达 200 万辆；如到 2020 年达到上述产能，2016 年至 2020 年期间我国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的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43%。

车载充电机是电动汽车的主要能量补给模式，除了一些大巴车及部分营运车辆通过直流充电桩来完成充电外，一般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都需要配备车载充电机，且铁城信息 95%以上为内销，因此，铁城信息生产的车载充电机作为电动汽车的核心部件，未来发展趋势与我国电动汽车行业的发展趋势是相关联的。

上述评估师预测未来 5 年充电机销量的复合增长率为 34.42%，是低于我国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产业规划 43%的复合增长率，且铁城信息 95%以上为内销；因此，评估师对铁城信息未来充电机销量的预测是符合下游电动汽车行业发展趋势的，是谨慎的、合理的。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八节 交易标的评估及定价公允性/一、本次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中补充披露。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认为：评估师对铁城信息未来充电机销量的预测数据是符合下游电动汽车的行业发展趋势的，是谨慎的、合理的。

三、结合历史年度销售价格变化情况，补充披露铁城信息预测充电机销售价格变化的合理性

公司的充电机产品从功率的角度划分为 3 档：2.5KW 以下、3-5KW 及 6KW 以上。根据历史数据：

1、2.5KW 以下充电机：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9 月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922.81 元、769.12 元和 670.92 元，呈现下降趋势，其中 2015 年比 2014 年下降 16.65%，2016 年比 2015 年下降 17.44%。产品主要应用于整车装机电容量 15 千瓦时以下的纯电动车。铁城信息在充电机行业起步较早，在新能源车尚未普及之前已开始生产高尔夫球车、老年车和代步车的充电机。同时，随着市场竞争的逐渐激烈，充电机的价格也急速下降，目前低功率充电机的价格在几百元，利润空间较窄，预计未来 3 年会保持 2%左右降价趋势。另一方面，铁城信息将通过提升产品性能，缩小产品体积等技术改进以维持平稳的售价。

2、3-5KW 及 6KW 以上充电机

3-5KW 及 6KW 以上充电机是铁城信息最近 2 年研发的新产品，一开始销售单价较高，销量较少。3-5KW 充电机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9 月销售单价分别为 3,577.41 元、1,702.19 元、1,411.45 元，6KW 以上充电机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9 月销售单价分别为 9,627.33 元、4,020.19 元、4,182.88 元。2014 年由于销量较少，市场竞争较小，价格较高，2015 年、2016 年价格比较平稳，略有下降或上升。根据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铁城信息未来年度的方向为：适当降低产品售价，扩大市场占有率，争做行业龙头。因此在最近几年，预计每年降价在 5% 左右。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八节 交易标的评估及定价公允性/一、本次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中补充披露。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以上关于充电机销售价格变化的预测，符合公司历史年度产品销售规律，还同时亦兼顾了公司的定价战略，是合理的。

10.请你公司：1) 补充披露铁城信息未来享受税收优惠的可持续性。如果不能继续享受税收优惠对本次交易评估和盈利预测的影响，并提示风险。2) 补充披露报告期变动频繁且影响较大的指标对铁城信息评估结果的影响，并进行敏感性分析。3) 结合预测产销量情况，补充披露铁城信息评估预测资本性支出的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铁城信息未来享受税收优惠的可持续性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如下：

- (一) 企业申请认定时须注册成立一年以上；
- (二) 企业通过自主研发、受让、受赠、并购等方式，获得对其主要产品（服务）在技术上发挥核心支持作用的知识产权的所有权；
- (三) 对企业主要产品（服务）发挥核心支持作用的技术属于《国家重点支

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的范围；

（四）企业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的科技人员占企业当年职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10%；

（五）企业近三个会计年度（实际经营期不满三年的按实际经营时间计算，下同）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符合如下要求：

- 1、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小于 5,000 万元（含）的企业，比例不低于 5%；
- 2、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在 5,000 万元至 2 亿元（含）的企业，比例不低于 4%；
- 3、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在 2 亿元以上的企业，比例不低于 3%。

其中，企业在中国境内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全部研究开发费用总额的比例不低于 60%；

（六）近一年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企业同期总收入的比例不低于 60%；

（七）企业创新能力评价应达到相应要求；

（八）企业申请认定前一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或严重环境违法行为。

经核查，铁城信息目前符合上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条件，具体如下：

（一）铁城信息成立于 2003 年，注册成立一年以上；

（二）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铁城信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无形资产包括商标 3 项，21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专利及 10 项软件著作权等，其中实用新型、软件著作权是其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

（三）铁城信息的主要产品新能源汽车用充电机等系列产品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的范围；

（四）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铁城信息具有大学专科以上学历的科技人员占企业当年职工总数的 36%，超过 30%；其中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的科技人员占企业当年职工总数 18%，超过 10%；

（五）报告期内，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9 月铁城信息的研发费金额分别为 422.76 万元、424.52 万元以及 501.14 万元，占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38%、3.00%以及 4.00%，合计占比 3.71%。由于铁城信息预计未来收入会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因此研发费占销售比例超过 3%，且均为境内发生；

(六) 铁城信息的收入均为高新技术产品收入，高新技术产品收入占收入比例 100%；

(七) 铁城信息技术领先，并仍在积极引进吸收国内外的先进技术、生产工艺和经营管理模式，不断地创新技术和工艺，获得多项国内外的认定；

(八) 铁城信息近一年来未发生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或严重环境违法行为。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认为，铁城信息目前符合上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条件，未来如果不发生重大变化，将很有可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继续享有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八节 交易标的评估及定价公允性/一、本次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中补充披露。

如果未来铁城信息的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铁城信息不能继续享受税收优惠，企业将恢复 25% 的所得税率，对未来年度的净利润及现金流产生影响。在其他假设条件不变的前提下，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将会是 54,003.39 万元，比目前的评估值 62,483.85 万元减少 8,480.46 万元，减值率为 13.57%。

上述风险已在重组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六、标的资产的经营风险/(四) 税收政策风险”作风险提示。

二、报告期变动频繁的指标对评估值的影响及其敏感性分析

财务指标对评估值的敏感度分析

项目	变动幅度	评估值变动率
销售量	±5%	±6.36%
销售单价	±5%	±25.04%
单位变动成本	±5%	∓18.57%
销售费用	±5%	∓17.22%
管理费用	±5%	∓16.05%

上表显示，当销售量上下浮动 5% 时，企业价值评估值上下浮动比例为 6.36%；

当销售单价上下浮动 5%时，企业价值评估值上下浮动比例为 25.04%；当单位变动成本上下浮动 5%时，企业价值评估值上下浮动比例为 18.57%；当销售费用上下浮动 5%时，企业价值评估值上下浮动比例为 17.22%；当管理费用上下浮动 5%时，企业价值评估值上下浮动比例为 16.05%。上述指标中，评估值对销售单价最为敏感，销售数量敏感度较低。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八节 交易标的评估及定价公允性/三、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其公允性说明”中补充披露。

三、结合预测产销情况，披露预测资本性支出的合理性

资本性支出是为了保证企业生产经营可以正常发展的情况下，企业每年需要进行的资本性支出。

截至评估基准日，铁城信息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为租赁使用，主要固定资产全部为设备类资产，主要是生产加工用的装配生产线、检验、检测设备及部分办公设备，账面原值 220 多万元。

铁城信息的产品为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配件领域的非标设备，其核心竞争力为对虚拟机技术的软件平台、产品硬件设计和产品整体的系统集成能力等。目前铁城信息的产品中，软件平台、硬件设计均为铁城信息在多年的技术积累基础上自行开发。目前铁城信息可完成每年 36 万件的产能。

铁城信息按照现有的生产方式，不考虑生产检测设备大规模自动化改造，预计从 2017 年开始每年新增投入 50 万元，按目前的资产规模推算产能可达到评估预测的销量需求。由于每年新增设备短期内故障率低，故 2017-2020 年不考虑其折旧用于更新，自 2021 年起每年的折旧费全部用于维修及更新改造支出。

经计算对现有存量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和新增固定资产的资本性支出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4-12 月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及以后
折旧（存量更新改造）	72.57	96.76	96.76	96.76	96.76	128.42

新增固定资产		50	50	50	50	
资本性支出合计	72.57	146.76	146.76	146.76	146.76	128.42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八节 交易标的评估及定价公允性/一、本次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中补充披露。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上表计算出的资本性支出能够满足未来年度的产能，固定资产与生产要求匹配，是合理的。

11.申请材料显示，铁城信息未拥有自有房屋建筑物，经营场所均以租赁方式使用。请你公司补充披露现有租赁合同是否需要履行租赁备案登记手续，相关房屋是否已取得权属证明，是否存在租赁违约风险，及上述事项对铁城信息经营稳定性的影响。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经核查，铁城信息与浙江顺舟电力高技术有限公司于2016年5月10日签订《续租合同》，根据该合同，铁城信息自浙江顺舟电力高技术有限公司处租赁位于莫干山路1418-38号1幢第4层5,304平方米，第5层615平方米，第6层990平方米的房屋，面积共计6,909平方米，用途为厂房，续租期限为5年，自2016年7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租金每月为124,362元。就前述租赁房屋，出租方浙江顺舟电力高技术有限公司已取得编号为杭房权证拱字第12432466号的《房屋所有权证》，并已办理房屋租赁备案，取得杭州市拱墅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杭拱房租证（2016）第3538号”《房屋租赁备案证》。

经核查，铁城信息与浙江乐富智汇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08年10月14日签订了编号为乐富I20081001号《房屋租赁合同》，根据该合同，铁城信息自浙江乐富智汇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处租赁位于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28号1幢401室房屋，建筑面积为616平方米，租赁用途为办公，租赁期限为10年，自2008年10月15日至2018年10月14日，租金为224,840元每年，自第五年(2013年10月15日)按5%递增。就前述租赁房屋，出租方浙江乐富智汇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取得编号为杭房权证拱更字第15198047号《房屋所有权证》，并已办理

房屋租赁备案,取得杭州市拱墅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杭拱房租证(2016)第 3583 号”《房屋租赁备案证》。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四节 标的资产基本情况/四、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及资质状况/（一）租赁房地产”中补充披露。

经核查,根据铁城信息提供的相关房地产权证,出租方已取得上述租赁房屋的房地产权证,有权将该等房屋租赁给铁城信息。同时,铁城信息与出租方已就前述房屋租赁协议办理租赁备案,经铁城信息确认,其不会主动无故违反已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认为,铁城信息租赁房屋之情形不会对铁城信息的经营稳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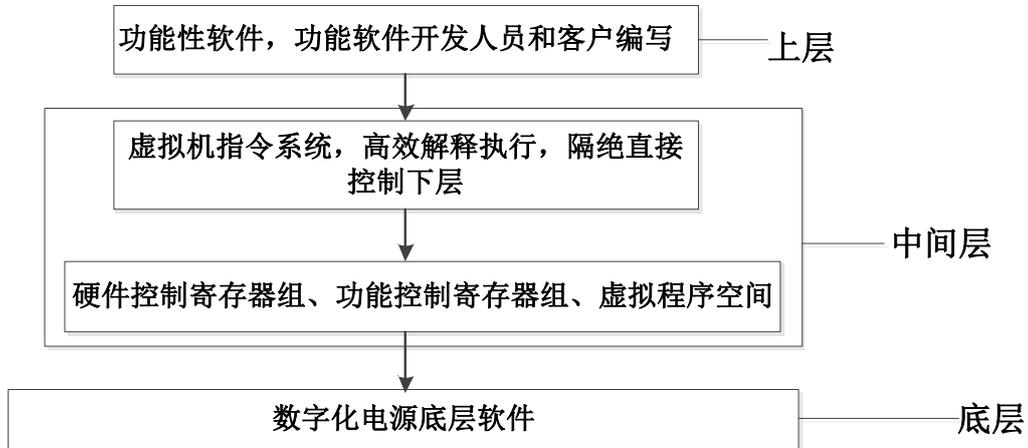
12.申请材料显示,铁城信息核心技术包括基于虚拟机技术的软件平台。请你公司举例补充披露上述软件平台的具体用途,及其对铁城信息产品核心竞争力的影响。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基于虚拟机技术的软件平台主要功能为实现数字化控制。近年来电源技术领域一大进步就是数字化控制替代模拟电路控制,由 CPU 采样、数字环路运算到调制控制功率器件,全部在软件系统中实现,简化了之前的大量模拟器件并避免了一些模拟器件参数不稳定和容易被干扰的弱点。该技术同时带来一些数字控制独有的好处:软件控制可以实现远高于模拟电路的控制速度,甚至达到开关频率的环路速度,这比模拟电路高一个数量级,更可实现更复杂的控制环路包括非线性控制,因此可以解决模拟电路实现不了的硬件拓扑。传统谐振电路只能用在电源型系统上,充电机因为电压输出变化很大并且是电流型输出和大容性负载,在谐振点附近模拟电路非常难处理和不稳定,电源型电路都避开谐振点,而充电机必须要在这种情况下稳定工作,全数字控制很好的解决了这个控制问题,达到了很高的性能。

铁城信息的充电机软件平台以低成本、高性能、安全性和易开发的目标设计。

该软件平台由软开关高频谐振电路全数字化控制底层、基于虚拟机的类似操作系统的二次开发平台和上层应用层软件组成。软件系统图如下：



如上图示例，该平台使得核心人员和应用层软件人员分开。上层应用层软件一般只需要处理简单的跟应用相关的通信和逻辑，对软件人员要求大幅降低，甚至允许客户自己开发，应对了种类繁多的功能需求，降低使用软件人员的成本。然后由中间层虚拟了一套指令系统，解释执行上层软件，避免了上层软件直接控制硬件造成损坏。同时因为中间层操作系统软件不需要改动，可以只由核心人员维护，核心技术不会扩散，解决了技术保密问题。

这种方式在 PLC 系统(可编程逻辑控制器)里使用对系统容量占用非常小，全部集成在一个非常廉价的 CPU 里，所以使得可以在低端和高端产品上使用同一个平台，成本优势显著。

综上，基于虚拟机技术的软件平台实现了数字化控制对模拟电路控制的替代，极大的提高了充电机稳定性。同时，多层级的平台设计，使得不同使用人员甚至允许客户对功能需求的开发设计，提高了功能实现性。而操作系统软件不需要改动，只由核心人员维护，核心技术不会扩散，解决了技术保密问题。所有功能都是在数字控制 CPU 上实现的，没有额外的成本，提高了充电机的性价比。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四节 标的资产基本情况/五、主营业务经营及发展情况/(十)核心技术”中补充披露。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该软件平台提高了充电机的功能实现性，增加了铁城信息主要软件的安全性，同时降低了成本，提高了产品性价比，增强了铁城信息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13.请你公司结合上市公司及铁城信息会计政策情况，补充披露铁城信息审计报告是否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 年修订）》第六十三条规定。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经核查，铁城信息原财务报告截止日期为 2016 年 3 月 31 日，截止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铁城信息原财务报告已超过《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 年修订)》第六十三条所规定的六个月的时间。铁城信息之财务报告截止日更改为 2016 年 9 月 30 日，变更截止日期后的铁城信息有关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将重新上报。

经核查，铁城信息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已经按上市公司相同的会计制度和会计政策编制。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认为：铁城信息财务报告变更截止日为 2016 年 9 月 30 日后，铁城信息相应之审计报告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 年修订)》第六十三条的规定。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一、标的资产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中补充披露。

14.申请材料显示，2014 年国内充电机市场规模达到 3.25 亿元，直流转换器市场规模达到 1.5 亿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上述数据是否存在错误，并补充披露对铁城信息报告期及评估预测营业收入的影响。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根据赛迪顾问《2014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及节能汽车产业研究报告》及中国产业信息网《2015 年电动汽车车载电源和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市场现状》资料显示, 2014 年国内充电机市场规模达到 3.25 亿元, 直流转换器市场规模达到 1.5 亿元, 上述数据不存在错误。

1、报告期内铁城信息营业收入与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铁城信息营业收入及增长率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增长率
营业收入	9,660.13	14,151.52	46.49%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6 年 1-9 月	增长率
营业收入	5,374.78	12,527.75	133.08%

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销量及增长率

单位: 万辆

项目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增长率
新能源汽车	7.48	33.11	342.90%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6 年 1-9 月	增长率
新能源汽车	13.57	28.90	112.97%

报告期内, 铁城信息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46.49%和 133.08%, 同时新能源汽车销量增长率分别为 342.90%和 112.97%,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 铁城信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率符合新能源汽车销售量增长情况。

2、铁城信息的预测收入与未来行业发展情况

根据中汽协网站查询, 2015 年新能源汽车生产 340,471 辆, 销售 331,092 辆, 同比分别增长 3.3 倍和 3.4 倍。2015 年新能源汽车销量占全国汽车市场总销量也由 2014 年同期的 0.25%提高到 1.34%, 约占全球总销量的 1/3, 超过美国和欧洲成为全球电动汽车第一大市场。国际上把电动汽车占汽车市场的比重是否达到

1%作为电动汽车发展从导入期转入成长期的重要标志。按照此标准，无论产量还是销量，2015年我国电动汽车产业迎来产业周期转折的拐点，正从产业导入期步入成长期。同时，根据国务院《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到2020年，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生产能力达200万辆、累计产销量超过500万辆。

标的公司2016、2017年公司迎来快速发展阶段。按照客户订单统计计算2016年全年充电桩销售数量达近20万台，比2015年销售增长率51%左右；预计2017年比2016年增速略有降低，销售增长率接近50%；经过两年快速增长，2018增速放缓，预计达30%以下；2019年与2018年增速略有下降；2020年进一步降低，2021年与2020年持平，公司达稳定增长期。上述销售预测与未来行业规模发展态势基本一致。

综上，标的公司产品有较好市场前景，报告期及评估预测营业收入与行业规模发展情况基本一致，预测的营业收入可以实现。

上述相关披露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铁城信息所处行业特点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补充披露。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上述数据不存在错误，标的公司产品有较好市场前景，报告期及评估预测营业收入与行业规模发展情况基本一致，预测的营业收入可以实现。

15.申请材料显示，1) 重组报告书第178页关于铁城信息报告期应付银行承兑汇票明细分析中金额披露错误。2) 重组报告书第108页，本次重组同业竞争承诺期间为交割日起10年与姜铁城、张金路、Gregory Ilya McCrea持有亿利达股份期间孰晚，上述表述与Gregory Ilya McCrea仅获得现金对价的安排存在矛盾。独立财务顾问应当勤勉尽责、仔细对照我会相关规定自查重组报告书内容与格式，通读全文修改错漏，认真查找执业质量和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并进行整改。

回复：

一、铁城信息报告期应付银行承兑汇票明细分析

已更正相关内容，重组报告书修改如下：

“(2) 应付票据

万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700.00	505.32	-
合计	700.00	505.32	-

报告期各期末，铁城信息应付票据金额分别为0万元、505.32万元及700.00万元，均为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铁城信息的购货款。”

二、同业竞争承诺期间与现金对价的安排

根据本次交易的支付对价安排，标的资产的对价通过股份支付和现金支付两种方式进行支付，其中标的资产对价中的约34.8%将通过上市公司向姜铁城和张金路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方式支付，标的资产对价中的约65.2%将通过上市公司向姜铁城、张金路、Gregory Ilya McCrea支付现金的方式支付，因此，姜铁城取得现金支付对价和股份支付对价，张金路取得现金支付对价和股份支付对价，外方股东Gregory Ilya McCrea仅取得现金支付对价。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姜铁城、张金路、Gregory Ilya McCrea承诺，于交割日起10年与姜铁城、张金路、Gregory Ilya McCrea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孰晚期间，未经上市公司的书面许可，姜铁城、张金路、Gregory Ilya McCrea不得通过其自身或与他人直接或间接地从事、参与任何与风机、电机、新能源汽车及相关零部件之相关业务(前述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务”)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实体或业务或持有该等实体或业务的任何权益，且姜铁城、张金路、Gregory Ilya McCrea应进一步促使其关联方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参与任何竞争活动或持有该等活动的任何权益。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中Gregory Ilya McCrea为美国国籍自然人，持有美国护照。根据目前《证券账户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境外自然人Gregory Ilya

McCrea 不能申请开立人民币普通股票账户并直接持有 A 股上市公司股票,因此,在现有法律法规框架下, Gregory Ilya McCrea 不能持有亿利达股份, Gregory Ilya McCrea 同业竞争承诺期间即为本次交易交割日起 10 年。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业务领域进一步拓展,为了严格规范并尽可能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考虑到未来可能开放允许境外居民申请开立人民币普通股票账户投资 A 股上市公司股票, Gregory Ilya McCrea 未来可以通过二级市场投资持有亿利达股票,基于谨慎性原则,经交易各方商务谈判协商一致, Gregory Ilya McCrea 同业竞争承诺适用的承诺期间为交割日起 10 年与 Gregory Ilya McCrea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孰晚期间。基于此,上述表述与 Gregory Ilya McCrea 于本次交易中仅获得现金对价的安排不存在矛盾。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独立财务顾问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对本次申报的重组报告书内容与格式进行了认真仔细的核查,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并结合准则的相关要求,补充披露了相关内容,切实有效的提高了信息披露质量。独立财务顾问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开展业务,完善制度流程,认真监督检查,不断提高执业质量。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项目主办人： _____

王小江

王万元

王 皞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